

苏州市相城区人大常委会文件

相人发〔2021〕63号



关于孙洁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区检察院，各镇（街道、区）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垂直管理部门，区各直属公司：

2021年11月16日，相城区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三次会议，通过任免名单如下：

孙洁同志任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、检察委员会委员、副检察长；

免去陆梅英同志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、检察委员会委员、检察员职务。

苏州市相城区人大常委会
2021年11月16日



抄送：市检察院，区委、区政府、区政协，区监委、区法院，区人武部，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机构，区委各部、委、办、局、群团。